

# 《兩鐵合併條例草案》委員會

## 票價調整機制及減價建議

### 目的

根據兩鐵合併方案，在兩鐵合併時，鐵路票價將會下調，同時當局會推出票價調整機制(“機制”)，規管合併後的公司的票價調整。該公司的綜合的《營運協議》，會訂明上述機制。本文件說明有關機制的主要條文，並扼要重述合併方案的減價建議。

### 票價調整機制

2. 合併後的公司須受綜合的《營運協議》規管。綜合的《營運協議》會由該公司與政府簽訂，會訂明有關機制的具體條文，具法律約束力。下文第 3 至 9 段闡述該機制的要點。**附件 A** 撮錄擬稿的相關條文。

### 票價調整公式

3. 合併後的公司票價<sup>1</sup>每年將按照下列「直接驅動」票價調整公式檢討：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

$$0.5 * \text{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 + 0.5 * \text{工資指數變動} - \text{生產力因素}$$

---

<sup>1</sup> 機制適用於地鐵／九鐵綜合鐵路網絡所有現有和新鐵路線段(機場快線、東涌吊車、城際及貨運服務和不屬地鐵或九鐵自然伸延且並非供日常往返本港各區乘客使用的新鐵路線段除外)的票價，以及輕鐵和在西北鐵路服務範圍內的九鐵巴士服務的票價。

工資指數變動是指運輸服務業名義工資指數的變動。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及工資指數變動均計算至檢討票價時當年之前一年的年終。這兩個指數都是政府統計處公布的資料，既客觀又可被引證。

4. 生產力因素是雙方預先議定的數值。生產力因素設定為0.1%，於合併後第六年開始生效。這個數值的釐定已計及合併後的公司需對鐵路作出巨額投資，特別是鐵路網絡仍在擴展，生產力效益有限的情況。合併後的公司預計可產生的協同效益能夠全面實現之前，將在兩鐵合併時立即以減價方式回饋乘客，因此該數值將於合併後第六年方開始生效。

#### 獨立專家簽發的證明書

5. 合併後的公司根據機制落實任何票價調整前，須向政府提交兩份獨立專家簽發的證明書，以證明有關的票價調整符合機制的規定。合併後的公司為此委任的獨立專家，須為或曾為《專業會計師條例》(第50章)所訂明的合資格核數師。兩名獨立專家其中一名的選委須經合併後的公司與政府雙方同意。

#### 每年票價檢討周期

6. 兩鐵合併後，票價會按照固定周期，每年檢討。參照地鐵有限公司(“地鐵公司”)的現行做法，票價檢討會在每年第二季進行。票價如有調整，在符合機制有關的程序及證明書的規定後，會在同年年中實施。

7. 一如現有《營運協議》的規定，合併後的公司須在實施新票價前

一段合理時間內，正式通知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及交通諮詢委員會。

### 啟動票價調整的機制

8. 在任何一年，合併後的公司只可在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是等於或大於1.5%，或等於或少於-1.5%時啟動票價調整。未作調整的百分率會轉入下年度的票價檢討中一併實行。

### 檢討票價調整機制

9. 機制可因應合併後的公司或政府的要求，每五年檢討一次。

### **減價建議**

10. 根據合併方案，減價建議包括：

- (a) 取消轉乘車費，減幅由1元至7元不等；
- (b) 全面調低所有以八達通繳付全費的車資<sup>2</sup>，減幅2角；
- (c) 12元或以上的票價每程額外減收1元；
- (d) 12元或以上的票價若一併實行上文(a)、(b)、(c)三項措施後減幅仍低於一成，則票價會再作下調，令有關票價減幅至少達一成<sup>3</sup>；以及
- (e) 8.5元至11.9元之間的票價若一併實行上文(a)、(b)兩項措施後減幅仍低於5%，則票價會再作下調，令有關票價

---

<sup>2</sup> 就個別享有特惠票價的乘客類別，其實質減幅將因應其特惠票價享有的折扣而作相應的調整，如小童特惠票，因其特惠票價為成人票價之50%，因此小童八達通票價將下調0.10元。

<sup>3</sup> 在單程車票票價方面，有關之減價需視乎票價尾數之調整而定。

減幅至少達 5%<sup>4</sup>。

11. 減價建議是建基於兩鐵合併能帶來之協同效益。扼要言之，目前每程 12 元或以上的車費，日後最少減價一成；目前每程 8.5 元至 11.9 元的車費，日後最少減價 5%。總括來說由兩鐵合併首日起，每日會有 280 萬人次會受惠於票價下調。當中每日大約 34 萬人次的車費減幅至少一成，另有 116 萬人次的車費減幅介乎 5% 至 10%。

12. 根據合併條件<sup>5</sup>，在政府與地鐵公司簽訂不具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後 24 個月內，票價不會調升。兩鐵合併後首 12 個月內，合併後的公司會為長者提供票價優惠，逢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乘搭鐵路每程只收 2 元。現時的學生票價優惠將維持不變。換言之，學生乘搭地鐵會繼續享有半價優惠。

## 補充資料

13. 近月我們對議員就機制及減價建議提出的問題及關注事項，向立法會秘書處提交了書面回覆及補充資料。相關文件的綜合撮錄載於 **附件 B**，以便利委員參閱。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

<sup>4</sup> 在單程車票票價方面，有關之減價需視乎票價尾數之調整而定。

<sup>5</sup> 建議的車費減價會適用於現時本港境內所有地鐵及九鐵鐵路路線，但機場快線以及羅湖和輕鐵服務的票價除外。

綜合的《營運協議》擬稿有關票價規管的主要條文的摘要

票價調整機制(“機制”)

1. 票價每年的檢討及調整

- 1.1 合併後的公司的受機制規管的票價 (“受管制票價”)須按照以下公式每年檢討及調整：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 =

$0.5 * \text{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 + 0.5 * \text{工資指數變動} - \text{生產力因素}$

工資指數變動是指運輸服務業名義工資指數的變動。這兩個指數都是政府統計處公布的資料。

- 1.2 假設票價檢討在某一年進行，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是該票價檢討的前一年十二月的全年變動數據，而工資指數變動則是該票價檢討的前一年的第四季的全年變動數據。
- 1.3 生產力因素的數值定為 0.1%，由兩鐵合併五周年當日開始生效。該日期前，生產力因素定為零。
- 1.4 各類受管制票價按照機制調整後的加權平均值，需以調整前

各類受管制票價乘以(1 +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的加權平均值來調整。各類受管制票價，應按票價檢討前一年的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的實際乘客人次，計算加權平均值。

1.5 地鐵及九鐵現有服務及新鐵路線各類票價均屬受管制票價，以下票價除外：

- (a) 機場快線；
- (b) 東涌吊車；
- (c) 城際客運及貨運服務；
- (d) 推廣票價；以及
- (e) 不屬地鐵或九鐵自然伸延且並非供日常往返本港各區乘客使用的新鐵路線。

上文(e)段所指新鐵路線的票價是否屬受管制票價，由政府與合併後的公司按個別路線的情況商定。

1.6 受管制票價的調整，一律須在合併後的公司符合所有涉及機制的條文後，方可生效。在不違反下文第 3 段的情況下，票價調整須在檢討票價同一年六月實施。

1.7 若政府不再計算及公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或工資指數，又或計算這兩項指數的方法大幅改動，合併後的公司與政府須從速商討，務求商定日後票價調整公式中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及工資指數變動的計算方法，而該計算方法應該實質上盡量最近似原用的計算方法。

1.8 合併後的公司每年最多只可調整票價一次。

## 2. 獨立專家簽發的證明書

2.1 合併後的公司每年須自費委任一名獨立專家，證明有關年度內合併後的公司決定受管制票價的票價調整，是否符合機制的規定。

2.2 除非機制運算出某一年不得啟動調整受管制票價，否則合併後的公司須為該年的票價檢討自費委任一名額外的獨立專家（“第二位獨立專家”）。挑選第二位獨立專家，須經政府同意。

2.3 根據本條委任的獨立專家，須為或曾為《專業會計師條例》(第50章)所訂明的合資格核數師。

2.4 受管制票價的票價調整生效前，合併後的公司須：

(a) 在進行(b)段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向政府提交分別由兩名獨立專家發出的證明書(格式須經政府批准)，證明票價調整符合機制的規定。第二位獨立專家提交的證明書

須載述其意見，說明滿意第一位獨立專家就核實票價調整的運算所採用的核算方法，認為其工作的規模及範圍適當並足以達致指定的目的，並且說明其得出的結論是否合理；

- (b) 在受管制票價調整實施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書面通知交通諮詢委員會(“交諮會”)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以及
- (c) 在受管制票價調整實施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公布新的票價。

2.5 若機制運算出某一年不得啟動調整受管制票價，合併後的公司須：

- (a) 在進行(b)段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向政府提交一名獨立專家發出的書面證明書(格式須經政府批准)，證明該公司在下年度票價檢討完成前不調整受管制票價的決定，符合機制的規定；以及
- (b) 同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書面通知交諮會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該公司在下年度票價檢討完成前不調整受管制票價的決定。

### 3. 票價調整啟動機制

3.1 在任何一年，合併後的公司只可在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是等於

或大於 1.5%，或等於或少於 -1.5%時，啟動票價調整。未作調整的百分率會轉入下年度的票價檢討中一併實行。

3.2 第 1.4、3.1、4.1 及 4.3 分段中，“整體票價調整幅度”須視作按照第 1.1 分段計算的票價調整幅度，或如果之前年度未作調整，須按照第 1.1 分段計算的幅度加上之前年度未作調整而轉入該年度的票價檢討中一併實行的百分率。

#### 4. 調整個別受管制票價

4.1 在不違反第 1.4 分段的情況下，合併後的公司可在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的 $\pm 10$  個百分點的範圍之內（“許可幅度”），釐定個別受管制票價的調整幅度。但如果整體票價調整幅度出現負數，合併後的公司不可調升任何個別受管制票價。

4.2 為維持八達通票價與單程票票價之間一個合理的收費架構，合併後的公司調整單程票的個別受管制票價的幅度，可超過上文第 4.1 分段所述許可幅度，惟調整額最高只可為超出許可幅度內最高或最低款額（視乎情況而定）港幣 5 角的最接近倍數。

4.3 任何新增的受管制票價如在須啟動票價調整的同一年並在票價調整落實之前生效，這些新增的受管制票價的調整幅度須等同該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以四捨五入方法計算至最接近的五角（適用於單程票票價的調整）或一角（適用於八達通票價）者除外。

5. 新增或取消某項或某類受管制票價

5.1 作出以下行動前：

(a) 新增某項或某類受管制票價；或

(b) 取消某項或某類受管制票價，

合併後的公司須：

(i) 根據乘客調查的結果，考慮公眾接受擬議改動的程度；

(ii) 在實施擬議改動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通知政府、交諮會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有關的擬議改動；以及

(iii) 在實施擬議改動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公布擬議改動。

6. 檢討票價調整機制

6.1 機制可因應合併後的公司或政府提出的書面要求，每五年檢討一次。以上任何一方可在兩鐵合併四周年當日之後的一年內的指定期間，或其後每滿五年後的一段指定期間，向對方發出通知書，要求檢討有關機制的條文。

6.2 如在開始檢討機制後某個指定日期過後，合併後的公司與政

府未能議定是否修改機制以及修改的內容，則當時的機制繼續生效。

6.3 兩鐵合併九周年當日之前，生產力因素的數值不在檢討之列。

### 釐定新路線票價

7. 釐定合併後的公司的專營權及服務經營權協議所涵蓋的新鐵路線段以及現有線段的支線的票價時：

- (a) 若新線段的票價與合併後的公司當時的車費表一致，合併後的公司須在落實新線段的票價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向交諮會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 (b) 若新線段的票價與合併後的公司當時的車費表並不一致，合併後的公司須在落實新線段的票價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就有關票價諮詢交諮會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 推廣優惠安排

8. 以下事宜，合併後的公司可免受有關機制的條文約束：

- (a) 合併後的公司推出優惠期不超過 12 個月的票價推廣優惠計劃(“推廣安排”)；或

- (b) 更改推廣安排，而其後安排仍屬推廣性質；或
- (c) 終止任何推廣安排。

### 調整機場快線票價

9. 在調整機場快線票價前，合併後的公司須：
- (i) 根據乘客調查的結果，考慮公眾接受擬議改動的程度；
  - (ii) 諮詢交諮會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 (iii) 在實施擬議改動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通知政府、交諮會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有關的擬議改動；以及
  - (iv) 在實施擬議改動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公布擬議改動。

完

## 當局就委員對票價調整機制和減低車費提出的問題和關注的書面回應及補充資料的總覽

### 票價調整機制(機制)

1. 由於採用機制調整公共交通票價已是政府既定的運輸政策，故當局應立即落實鐵路票價調整機制，不應再拖延，以便普羅大眾可盡早受惠於減價，而機制亦應與目前的兩鐵合併一事脫鉤。

在現行法例和營運協議下，鐵路公司擁有釐定票價的自主權。因此，最有效推行機制，是透過實行兩鐵合併取得鐵路公司的同意以機制取代其票價自主權，成為合併方案的一部份。政府把引入機制，列為兩鐵合併的其中一個主要範疇。而經過我們與鐵路公司的多番討論後，實現了將引入機制成為合併方案的一部分。

機制是整體合併方案中不可分割的部分。如果把此機制與兩鐵合併脫鉤，並不符合政府和地鐵有限公司(地鐵公司)就兩鐵合併的條件所達成的共識，此共識記載在政府和地鐵公司簽訂的諒解備忘錄中，而鐵路公司亦可能要求與我們重新就機制的問題上展開談判。

2. 確保票價調整方程式中生產力因素的客觀性及透明度的措施

我們曾考慮採用計算專營巴士業生產力增長的同樣方法，應用於規管鐵路票價調整的方程式。根據這計算方法，有關行業的生產力是以其票務及非票務的總收益與其總營運成本的比例推算的。可是，以這個方法計算的鐵路業生產力會出現負值。這是由於鐵路投資龐大，相對於巴士業，鐵路業的生產力增長空間較為有限，尤其是香港的鐵路網絡仍在擴展，而新鐵路線需要一段時間吸納足夠的乘客量，以使更有效地及更符合經濟效益地善用其新增加的載客量。如果把這計算方法應用於鐵路票價的調整機制，會在票價須調高時導致其增幅加大，或在票價須下調時其減幅縮小，這情況並非對乘客有利。

不過儘管有以上的掣肘，我們已跟地鐵公司達成共識，作為整體合併方案的其中一環，把票價調整機制中的生產力因素，釐定在 0.1% 的正值，以緩和日後的票價增幅或調高減價幅度。這安排能讓乘客受惠，同時可推動合併後的公司提升生產力。

生產力因素的計算方法，可在未來檢討票價調整機制時，一併檢討。

### 3. 根據機制調整票價的最早日期

根據兩鐵合併方案，由公布合併方案當日(即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一日)起計的 24 個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期間，只要兩鐵合併持續進行，不會調高鐵路票價。如兩鐵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前落實合併，地鐵公司承諾合併後的公司在上述日期前不會調高票價。

票價將由合併首日起調低。如果：

- (a) 落實兩鐵合併的有關立法程序；
- (b) 地鐵公司小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兩鐵合併的建議進行的表決(以上程序會在《兩鐵合併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進行)；以及
- (c) 兩鐵公司在合併交易獲正式批准後展開的合併整合工作，均能適時完成而令兩鐵合併能在二零零七年年中落實，合併後的公司票價最早可按建議的機制予以調整的日期，將不會早於二零零八年年中。由兩鐵合併首日起生效經調低的車費，將會是合併後首次票價調整的基準票價。

如果兩鐵合併能夠愈早落實，乘客將可愈早享受合併帶來減車費的好處。

### 4. 運用機制方程式，顯示鐵路票價過往 20 年的變動情況

擬議的機制將用以規管兩鐵合併後未來的鐵路票價。因此，不應假設票價調整公式猶如以往一直已在實行般，以追溯形式套用在過去 20 年的鐵路票價上，並把假設計算得來的結果與過去 20 年的實質票價調整幅度作比較，這種做法並不恰當。

### 減低車費

#### 5. 可否增加減價的幅度及包括輕便鐵路(輕鐵)、機場快線及羅湖服務的票價於減價方案內?

減價方案不包括輕鐵、機場快線及羅湖服務的票價是有原因的。輕鐵系統長期虧蝕，需要九廣鐵路公司(九鐵公司)其他業務補貼。輕鐵可以減價的空間有限，減價會影響輕鐵的持續發展。此外，現時約有三分之一的輕鐵乘客已因轉乘西鐵而可享受免費乘搭輕鐵，而經常使用輕鐵的乘客，可受惠

於「個人八達通積分優惠」計劃，獲得等同大約百分之十的票價優惠。

減價方案的目標是令本地乘客在乘搭本地線時受惠。在機場快線方面，該服務主要並不是作為日常交通使用的，而因在機場工作而經常使用機場快線的員工，現時已獲得相當大的票價優惠。至於羅湖服務為面，其主要服務對象與本地線不同。羅湖服務的收費結構與本地線不同是有其歷史因素的，這樣可以使上水至尖沙咀(現時是尖沙咀東)的東鐵服務的收費維持在相對較低的水平。減低往返羅湖的票價將會對每日有 66 萬人次使用的東鐵本地線的票價有負面的影響，亦會對合併後的公司的財政狀況有不利的影響。

現時的減價方案是經仔細與地鐵公司討論及商討的結果。我們相信這個方案是一個公平及平衡各方利益的方案。

## 6. 會否修訂現行九鐵的票價結構

在兩鐵合併首天起，鐵路的票價將會按建議的減低票價方案而下調。此後，鐵路的票價將會以減價後的票價水平為基礎，按機制作出調整。在這個方針下，九鐵的票價結構將於合併日後重新訂定。

## 車費優惠及推廣計劃

7. 地鐵公司及九鐵公司為長者(65 歲或以上)及小童(3 歲至 11 歲)提供車費半價的優惠。地鐵公司亦為年齡介乎 12 歲至 25 歲就讀認可全日制課程的學生提供車費半價的優惠。為鼓勵使用路面交通工具的乘客轉乘鐵路，地鐵公司及九鐵公司在特定的專線小巴及專營巴士線路，提供轉乘優惠或免費接駁。西鐵亦提供輕鐵及接駁巴士的免費轉乘安排。
8. 除了以上所述，兩間公司都曾為乘客提供不同的推廣計劃。地鐵公司及九鐵公司目前提供的車費優惠及推廣計劃的摘要分別載於附錄 I 及 II。有關地鐵公司目前為機場快線乘客提供的票價優惠／推廣詳情，請參考附錄 III。

## 地鐵公司目前提供車費優惠

優惠	詳情	優惠期
新大嶼山巴士接駁地鐵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鐵乘客使用成人八達通卡，一小時內由地鐵轉乘專綫小巴，或由專綫小巴轉乘地鐵，可享\$1 車費優惠：</li> <li>(一) 38 號綫途經東涌站</li> <li>(二) 37 號綫途經東涌站</li> <li>(三) N38 號綫途經東涌站</li> <li>(四) 38P 號綫途經東涌站</li> </ul>	2001 年 9 月 1 日起 2001 年 12 月 1 日起 2002 年 6 月 1 日起 2005 年 8 月 29 日起
專綫小巴接駁地鐵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時共有二十三條專綫小巴合作提供轉乘優惠，使用成人八達通卡乘客可享 \$0.3 至 \$1 車費優惠：</li> <li>(一) 九龍專綫小巴 76B 號綫途經藍田站，106 號綫途經牛頭角站，77M 號綫途經九龍站及尖沙咀站，78 號綫途經奧運站及尖沙咀站；</li> <li>(二) 九龍專綫小巴 7 號綫途經尖沙咀站；</li> <li>(三) 香港專綫小巴 10 號綫及 31 號綫途經銅鑼灣站、灣仔站及金鐘站，10A 號綫途經中環站及香港站，11 號綫途經銅鑼灣站、灣仔站及金鐘站；</li> <li>(四) 新界專綫小巴 15M 及 17M 號綫途經途經寶琳站；</li> <li>(五) 新界專綫小巴 101M 號綫途經坑口站；</li> <li>(六) 九龍專綫小巴 59M 及 59A 號綫途經觀塘站；</li> <li>(七) 九龍專綫小巴 79M 號綫途經黃大仙，香港專綫小巴 14M 號綫途經銅鑼灣站；</li> <li>(八) 九龍專綫小巴 54 號綫途經彩虹站；</li> <li>(九) 九龍專綫小巴 71A 及 71B 號綫途經藍田站；</li> <li>(十) 香港專綫小巴 49M 及 50 號綫途經西灣河站；</li> <li>(十一) 香港專綫小巴 24A 及 24M 號綫途經</li> </ul>	2005 年 4 月 1 日起 2005 年 6 月 1 日起 2005 年 6 月 1 日起 2002 年 10 月 1 日起 2002 年 11 月 1 日起 2002 年 12 月 31 日起 2003 年 7 月 1 日起 2004 年 5 月 1 日起 2004 年 10 月 1 日起 2005 年 12 月 1 日起 2006 年 4 月 1 日起

優惠	詳情	優惠期
	金鐘站及 灣仔站, 25 號綫途經銅鑼灣站	
觀塘跨境快線接駁地鐵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成人／學生／長者／小童八達通卡乘客，三小時內由觀塘跨境快線轉乘地鐵，或由地鐵轉乘觀塘跨境快線，可享高達\$5 車費優惠。</li> </ul>	2004 年 11 月 1 日起
機場員工八達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機場及亞洲國際博覽館員工，經申請特別機場快綫員工個人八達通，可享有機場快綫單程票價低至 36 折優惠。</li> </ul>	1998 年 12 月起
旅行社購票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市民可以於指定旅行社以優惠價格位購買機場快綫車票。</li> </ul>	1998 年 7 月起
機場快綫團體套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機場快綫團體乘客往來香港、九龍或青衣至機場可享團體套票優惠 (單程): 2 人行套票 - \$160, \$140 及 \$90; 3 人行套票 - \$210, \$190 及 \$125; 4 人行套票 - \$250, \$220 及 \$150。</li> </ul>	2005 年 3 月 1 日至 2006 年 11 月 30 日
機場快綫「多乘賞」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須以其香港身分證及八達通卡登記參加此計劃。成功登記的參加者，每次以其已登記的八達通卡付款乘搭機場快綫可獲 1 獎分。</li> <li>累積滿 7 獎分者可換取免費機場快綫車票(最多 12 張) 或 500 亞洲萬里通里數。</li> <li>由 2006 年 3 月 8 日起，參加者可選擇以 7 獎分換取 3,500 港龍積分。</li> <li>所有新參加者可獲機場快綫來回車票半價優惠乙 張。</li> </ul>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早晨專綫服務 青衣/九龍 -> 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於星期一至六(公眾假期除外)早上 7 時至 10 時可以 \$20 優惠價，乘搭機場快綫由青衣或九龍站前往香港站。</li> </ul>	2006 年 1 月 15 日至 2007 年 1 月 14 日
國泰-飲勝推廣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搭國泰航班的乘客憑有效的登機証或機票於抵港後 7 天內可以單程票價購買來回機場快綫車票。</li> </ul>	2005 年 4 月 1 日至 2007 年 4 月 15 日
亞洲萬里通會員- 機場快綫 「2 程來回車票」優惠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亞洲萬里通會員可憑 5000, 4500 及 3000 里數分別換取機場快綫來回車票(香港站、九龍站及青衣站)兩張。</li> <li>於 2005 年 2 月 1 日起，亞洲萬里通的乘客亦可藉購買機場快綫 2 程來回車票賺取 150 亞洲萬里通里數。</li> </ul>	2004 年 1 月 1 日起
中港城地鐵特惠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使用成人八達通卡輕拍此地鐵特惠站，並在同日內於尖沙咀站或九龍站入</li> </ul>	2006 年 2 月 1 日至 2007 年 1 月 31 日

優惠	詳情	優惠期
	閘，即可享\$2 車費優惠（機場快綫除外）	
北角和富家居庭地鐵特惠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使用成人八達通卡輕拍此地鐵特惠站，並在同日內於北角站或炮台山站入閘，即可享\$2 車費優惠（機場快綫除外）</li> </ul>	2006年1月16日至 2007年1月15日
旺角新世紀廣場地鐵特惠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使用成人八達通卡輕拍此地鐵特惠站，並在同日內於旺角站或太子站入閘，即可享\$2 車費優惠（機場快綫除外）</li> </ul>	2006年5月21日至 2007年5月20日
海港城地鐵優惠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使用成人八達通卡輕拍此地鐵特惠站，並在同日內於尖沙咀站入閘，即可享\$2 車費優惠（機場快綫除外）</li> </ul>	2006年4月7日至 2007年4月6日
百匯電腦城地鐵特惠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使用成人八達通卡輕拍此地鐵特惠站，並在同日內於上環站入閘，即可享\$2 車費優惠（機場快綫除外）</li> </ul>	2005年12月2日至 2006年12月1日
長發商場地鐵特惠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使用成人八達通卡輕拍此地鐵特惠站，並在同日內於青衣站入閘，即可享\$2 車費優惠（機場快綫除外）</li> </ul>	2005年12月22日至 2006年12月21日

## 九鐵公司目前提供車費優惠

## 東鐵

優惠	優惠期	詳情
東鐵「全月通」	2005年4月1日至 2006年12月底	售價\$380，持有東鐵「全月通」的乘客，可在該月內無限次乘搭東鐵以及享用指定的東鐵免費接駁服務，現使用\$300「全月通」的乘客，可繼續以特惠價購買下一個月的「全月通」。
海洋公園 - 九廣鐵路「逍遙特惠」套票	2006年2月4日直至 另行通知	優惠價\$198，套票包括海洋公園日間入場門票、乘搭九鐵及免費穿梭巴士往返海洋公園。
新渡輪(澳門) - 九廣鐵路「澳門尊尚」套票	2006年4月28日至 2006年12月底	優惠價\$280，套票包括來回船票、九鐵本地線乘車證，博物館入場券及特約商號優惠券。此外，「澳門尊尚」羅湖套票以\$320優惠價發售。
九鐵遊客套票	2005年5月16日至 2006年12月底	優惠價\$80，包括「九鐵本地線乘車證」，全日無限任搭東鐵及西鐵，前往九龍市中心及新界各大旅遊景點，及「九鐵羅湖線乘車證」往返內地。
「香港全接通」乘車套票	2006年4月24日直至 另行通知	優惠價\$100，乘車套票包括「九鐵羅湖線乘車證」，可於一個月內乘搭東鐵(普通等)或馬鐵來往羅湖站各一次；及「遊客地鐵1天乘車證」換領券，憑券於指定地鐵客務中心換領「遊客地鐵1天乘車證」，在乘搭首程地鐵開始計連續24小時內無限次乘搭地下鐵路(機場快線除外)。此外，乘客可另付港幣\$30，購買「九鐵本地線乘車證」，可於一天內無限次乘東鐵普通等(羅湖及馬場站除外)、馬鐵、西鐵、輕鐵及九鐵巴士。
九鐵快線 - 迪士尼樂園	2005年9月直至另 行通知	優惠價\$120，「九鐵快線--迪士尼樂園」為過境旅客提供

優惠	優惠期	詳情
		來往羅湖與香港迪士尼樂園的鐵路巴士聯運服務，乘客只須於羅湖站登上東鐵列車，然後在上水站轉乘豪華巴士，便可直接抵達迪士尼樂園。
九鐵的士套票 - 迪士尼樂園	2005年9月直至另行通知	優惠價\$380，「九鐵的士套票」，一套最多四人使用，經東鐵換乘的士直達迪士尼樂園。
九鐵快線 - 迪士尼樂園本地線好玩套票	2006年7月1日至2007年2月28日	平日套票優惠價\$325，套票包括迪士尼樂園入場券一張、九鐵本地線乘車證一張及穿梭巴士來回東鐵上水站 - 迪士尼樂園(經西鐵錦上路站)。
東鐵乘客免費轉乘九鐵巴士優惠	直至另行通知	東鐵乘客轉乘新界東北區內的4條九鐵巴士路線及K16巴士可享有免費接駁優惠。

#### 東鐵/專利巴士轉乘優惠

路線編號	路線	轉乘優惠		優惠期
		成人	小童/長者	
701	海麗邨 - 旺角 (循環線) 經南昌站	免費轉乘		2004年8月22日直至另行通知

#### 東鐵/專線小巴轉乘優惠

路線編號	路線	轉乘優惠	優惠期
77M	尖沙咀東 - 地鐵九龍站 (循環線)	劃一減免\$3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78	尖沙咀 (漢口道) - 維港灣 (循環線)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79K	東鐵旺角站 - 栢景灣 (循環線)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21K	東鐵旺角站 - 大角咀 (櫻桃街) (循環線)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路線編號	路線	轉乘優惠	優惠期
810	沙田市中心 - 馬鞍山(雅典居) (循環線)	劃一減免\$1 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58K	上水 - 丙崗	劃一減免\$0.5 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58K 特別線	上水站 - 北區醫院 (循環線)	劃一減免\$0.5 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501K	聯和墟 - 欣盛苑 (循環線)	劃一減免\$0.5 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 西鐵

優惠	優惠期	詳情
西鐵「全月通」	2004年8月1日至2006年12月底	售價\$400，持有西鐵「全月通」的乘客，可在該月內無限次乘搭西鐵以及享用指定的西鐵免費接駁服務，現使用\$300「全月通」的乘客，可繼續以特惠價購買下一個月的「全月通」。
西鐵「自悠通」(前稱「節日通」)	2004年12月20日至2006年12月底	持有售價20元「自悠通」的乘客，可在購票當日無限次乘搭西鐵，以及享用指定的西鐵免費接駁服務。
小童/長者逢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2乘搭西鐵優惠	2004年6月12日至2006年12月底	3歲至11歲的小童及65歲或以上的長者逢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使用八達通乘搭西鐵，每程只需\$2。
搭的士轉乘西鐵\$2車費回贈	2003年12月20日至2006年12月底	乘客乘搭的士，轉乘西鐵於屯門至錦上路之間各站出發往荃灣西至南昌各站，可享\$2西鐵車費回贈。
泊車轉乘優惠	2003年12月20日直至另行通知	西鐵乘客可在錦上路站享有泊車轉乘優惠，日泊\$15，時租\$3。
西鐵乘客輕鐵及九鐵巴士免費轉乘優惠	2003年12月20日直至另行通知	西鐵乘客轉乘輕鐵及新界西北區內的12條九鐵巴士路線及K16巴士可享有免費接駁優惠(輕鐵免費接駁優惠只適用輕鐵成人票價\$3.9或以下的車程)。

### 西鐵/專利巴士轉乘優惠

路線編號	路線	轉乘優惠		優惠期
		成人	小童/長者	
701	海麗邨 - 旺角 (循環線) 經南昌站	免費轉乘		2004年8月22日 直至另行通知
702	海麗邨 - 深水埗 (循環線) 經南昌站	免費轉乘		2004年8月22日 直至另行通知
971	南昌站 - 香港仔	\$1.5	\$0.8	2003年12月20日 直至另行通知

### 西鐵/專線小巴轉乘優惠

路線編號	路線	轉乘優惠	優惠期
75	南昌站 - 長沙灣青山道	\$2.5	直至另行通知
81K	美孚站 - 深旺道海麗邨 (循環線)	免費轉乘	直至另行通知
86	荃灣西站 - 石籬	免費轉乘	直至另行通知
87K	荃灣西站 - 葵芳新都會廣場	免費轉乘	直至另行通知
95K	荃灣西站 - 地鐵荃灣站	免費轉乘	直至另行通知
97	荃灣運輸大樓 - 華景山莊	\$3.5 (來回大窩口免費轉乘)	直至另行通知
99	荃灣運輸大樓 - 海濱花園	\$0.4	直至另行通知
301M	荃灣海盛路 - 地鐵荃灣站 (循環線)	\$0.3	直至另行通知
78	落馬洲公共運輸交匯處 - 大欖隧道轉車處	\$2.5(成人)/ \$1.5 (小童/長者)	直至另行通知
77	落馬洲公共運輸交匯處 - 天水圍	\$1.0	直至另行通知
33	元朗(泰豐街) - 下白泥	\$0.5	直至另行通知
34	元朗(泰豐街) -	\$0.5	直至另行通知

路線編號	路線	轉乘優惠	優惠期
	流浮山		
35	元朗(泰豐街) - 沙橋尖鼻咀	\$0.5	直至另行通知
45	屯門市中心 - 大興花園	\$0.3	直至另行通知
46	富泰邨 - 屯門市中心	\$1.0	直至另行通知

### 馬鐵

優惠	優惠期	適用範圍
馬鐵「全月通」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底	優惠價\$200, 乘客可每月無限次任搭馬鐵及東鐵(普通等)及馬鐵的組合車程。

### 馬鐵/專線小巴轉乘優惠

路線編號	路線	轉乘優惠	優惠期
803	顯徑 - 利安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04	廣源 - 顯徑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07B	大學站 - 水浪窩 (循環線)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07K	大學站 - 井頭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08	錦英苑 - 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08P	恒安邨 - 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09A	沙田站(排頭街) - 沙角街 (循環線)	劃一減免\$0.5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09K	沙田站(排頭街) - 水泉坳街 (循環線)	劃一減免\$0.5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810	沙田市中心 - 馬鞍山(雅典居) (循環線)	劃一減免\$1車資	直至另行通知

## 輕鐵

優惠	優惠期	詳情
輕鐵個人八達通積分優惠	1997 年年底直至另行通知	持有個人八達通乘客可享有積分優惠，在下一程乘搭輕鐵時使用。(成人：在六天內，乘搭輕鐵票值滿三十元，可享車費折扣優惠三元。小童/長者：在六天內，乘搭輕鐵票值滿十五元，可享車費折扣優惠一元五角。學生：在四天內，乘搭輕鐵票值滿十二元，可享車費折扣優惠三元四角)。
輕鐵乘客免費轉乘優惠	2003 年 12 月 20 日直至另行通知	輕鐵乘客轉乘新界西北區內的 12 條九鐵巴士路線可享有免費接駁優惠。

## 機場快綫推廣／票價優惠安排

推廣／票價優惠	詳情	推廣期
機場員工八達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機場及亞洲國際博覽館員工，經申請特別機場快綫員工個人八達通，可享有機場快綫單程票價低至 3 折 4 的優惠。</li> </ul>	1998 年 12 月起
機場快綫團體套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機場快綫團體乘客往來香港、九龍或青衣至機場可享團體套票優惠 (單程): 2 人行套票 - HK\$160, HK\$140 及 HK\$90; 3 人行套票 - HK\$210, HK\$190 及 HK\$125; 4 人行套票 - HK\$250, HK\$220 及 HK\$150。</li> </ul>	2005 年 3 月 1 日至 2006 年 11 月 30 日
機場快綫「多乘賞」計劃 - 此計劃為經常乘搭機場快綫的乘客而設，以累積分數換取獎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須以其香港身分證及八達通卡登記參加此計劃。成功登記的參加者，每次以其已登記的八達通卡付款乘搭機場快綫可獲 1 獎分。</li> <li>累積滿 7 獎分者可換取免費機場快綫車票 (最多 12 張) 或 500 亞洲萬里通里數。</li> <li>由 2006 年 3 月 8 日起，參加者可選擇以 7 獎分換取 3,500 港龍積分〔港龍航空 VISA 卡之積分〕。</li> <li>所有新參加者可獲機場快綫來回車票半價優惠乙張。</li> </ul>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早晨專綫服務 香港 -> 青衣／九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客於星期一至六 (公眾假期除外) 早上 7 時至 10 時可以 \$20 優惠價，乘搭機場快綫由青衣或九龍站前往香港站。</li> </ul>	2006 年 1 月 15 日至 2007 年 1 月 14 日
旅行社購票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市民可以於指定旅行社以優惠價格位購買機場快綫車票。</li> </ul>	1998 年 7 月起
國泰 - 飲勝推廣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搭國泰航班的乘客憑有效的登機証或機票於抵港後 7 天內可以單程票價購買來回機場快綫車票。</li> </ul>	2005 年 4 月 1 日至 2007 年 4 月 15 日
亞洲萬里通會員 - 機場快綫 「2 程來回車票」優惠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亞洲萬里通會員可憑 5000, 4500 及 3000 里數分別換取機場快綫來回車票 (香港站、九龍站及青衣站) 兩張。</li> <li>於 2005 年 2 月 1 日起，亞洲萬里通的乘客亦可藉購買機場快綫 2 程來回車票賺取 150 亞洲萬里通里數。</li> </ul>	2004 年 1 月 1 日起